

全球生物多樣性新局 CBD COP16 關鍵決議 與臺灣的行動展望

文、圖／謝小恬（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保育企劃組科長）
陳佳慈（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保育企劃組視察）
石芝菁（林業及自然保育署保育企劃組簡任技正）
林華慶（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署長）

《生物多樣性公約》（Convention on Biological Diversity, CBD）是聯合國最重要的國際環境公約之一，迄今已有 196 個締約方，每 2 年舉行的締約方大會，負責審視公約執行情況並規劃未來方向，對全球生物多樣性推動極具上位指導性。我國雖因國際政治因素無法成為締約方，但長期以來均以非政府組織（NGOs）觀察員名義積極參與，掌握全球生物多樣性發展趨勢及透過國際組織間合作突破外交困境。

生物多樣性公約 第 16 次締約方大會關鍵決議

本次生物多樣性公約第 16 次締約方大會（CBD COP16）會議以「與自然和平共處」（Peace with Nature）為主題，於 2024 年 10 月 21 日至 11 月 1 日在哥倫比亞卡利舉辦，計

有超過 23,000 名與會者參與。會議聚焦於《昆明 - 蒙特婁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Kunming-Montreal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 KM-GBF）的實施進展，共同研議如何確保與監測世界各國達成 2030 年全球生物多樣性行動目標。經過 2 週實質的討論與協商，CBD COP16 通過數項關鍵性決議，摘述如下：

原住民與在地社區獲得決策有力發言權

本次會議通過了設立原住民與在地社區（Indigenous Peoples and Local Communities, IPLC）的常設附屬機構，加強 IPLCs 在決策中的發言權，肯定其在全球生物多樣性保育行動中扮演的關鍵角色，並確立傳統智識（Traditional Knowledge）在保育與永續發展中的價值。除了 IPLC，本次大會也首次承認非裔後裔社群（Afro-descendant Communities）在生物多

樣性保護中的貢獻，擴大了多元文化族群在生態治理中的角色。

成立卡利基金

公平分享生物遺傳資源惠益

遺傳資源數位序列資訊 (Digital Sequence Information, DSI) 一直是生物多樣性公約談判的重要議題，此次會議正式通過 DSI 多邊惠益分享機制，並設立「卡利基金 (Cali Fund)」，確保遺傳資源的使用能夠公平分享其惠益。「卡利基金」要求所有受惠於 DSI 的企業，包含製藥、生物技術、農業改良、醫學研究等產業，須支付其營收的 0.1% 或利潤的 1% 作為回饋金，這筆資金將被用於支持發展中國家的保育行動、IPLC 社區發展與傳統智識保護等，而其具體實施方式將於下一次締約方會議 (CBD COP17) 進一步討論。

通過生態或生物重要海域 為海洋保育提供重要工具

歷經 8 年的協商與討論，本次會議終於通過「生態或生物重要海域 (Ecologically or Biologically Significant Marine Areas, EBSAs)」的全球協定，正式確認並加強對國際水域內具重要生態價值的海洋區域保護。這項決議將進一步提升海洋保護區及其他有效地區保育措施 (Other Effective Area-based Conservation Measures, OECM) 的管理效能，以支持全球海洋保育行動。主要內容包括：更新 EBSAs 評估標準，確保最新的生態科學數據可納入決策；新增重要海洋區域，特別聚焦於深海、極地與珊瑚礁生態系統的保護；此外，該決議也與聯合國「國家管轄範圍以外區域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永續利用協定 (BBNJ 協定)」形成協同效應，促



■ 生物多樣性是全球公認健康生態系統的核心，也是維繫人類生存的基礎。(豐年社提供)

進跨國合作，強化海洋生態系統的可持續管理。

生物多樣性與氣候行動具協同作用 以保障永續發展

近年來，生物多樣性保育與氣候行動的協同推動已成為全球環境治理的重要趨勢，推行自然為本的解決方案（Nature-based Solutions, NbS）來解決社會、經濟與環境問題，透過保護與恢復生態系統的完整性，同時應對氣候變遷與生物多樣性喪失二大危機。在 CBD COP16 會議上，各國代表一致呼應 2023 年的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 28 屆締約國會議（UNFCCC COP28）所達成的共識，認可生物多樣性與氣候變遷必須同步治理，以減少全球生態系統的破壞並提升環境復原力。此外，會議也同時呼籲加強里約三大公約，即《生物多樣性公約》、《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及《聯合國防治荒漠化公約》之間的合作，以協調全球環境治理行動。

然而，會議也凸顯出若干關鍵挑戰，尤其在資源調動與生物多樣性融資工具方面，反映出已開發國家與開

發中國家在實施手段上的深層矛盾。同時，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的監測框架和規劃、監測、報告、審查（Planning, Monitoring, Reporting and Review, PMRR）機制等核心執行工具也因時間限制在哥倫比亞卡利未能通過。為確保前揭關鍵機制即時啟動，CBD COP16 秘書處於 2025 年 2 月在羅馬召開續會，最終通過「資源調動」策略，決議至 2030 年每年籌措 2,000 億美元以支援生物多樣性保育工作，幫助開發中國家提升生態保育與永續利用能力。此外，會議也正式通過 PMRR 機制，並制定相關指標以追蹤各國生物多樣性策略與行動計畫（NBSAPs）之執行進展，要求各國於 2026 年提交階段性進度報告，並在 CBD COP17 進行全球進度審查，以確保 KM-GBF 目標能夠按時推動並達成。

我國代表團參與 CBD COP16 分享成果

本次會議我國由林業及自然保育署（簡稱林業保育署）邀集相關政府部門、專家學者與原住民部落代表共

海洋孕育無數生命，也透過維持生態平衡、調節氣候與提供資源，支撐全球生態與人類生計。（豐年社提供）





■ 臺灣以非政府組織（NGOs）名義組團參加 CBD COP16 會議

同組團，循例以非政府組織觀察員的身份出席，以掌握全球生物多樣性行動目標執行進展及趨勢。臺灣參與的團隊並實際於 CBD COP16 周邊會議等場合積極分享臺灣包括空間規劃、社區保育、原住民族共管、企業參與及海洋保育等不同面向的生物多樣性成果：

IPSI 周邊會議

「共同實現與自然和諧的社會：支持在地行動的機制與工具（Working together to realize societies in harmony with nature: Mechanisms and tools to support on-the-ground initiatives）」

本次邊會由國際里山倡議夥伴關係網絡（IPSI）主辦，聚焦生物多樣性保護與永續利用，特別強調陸域與海域生態景觀整合，並探討如何透過多

方協作實現 2050 年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願景。

林業保育署與國立東華大學受邀與會分享，以苗栗南庄蓬萊部落自然資源共管與南庄橙復育的經驗為案例，分別由原住民部落領袖（蓬萊部落長老根誌優）從在地視角切入，闡述部落和政府機關如何化敵為友，逐步建立互信的夥伴關係，並運用傳統智識推動瀕危物種復育，進而將生物多樣性惠益實質回饋至部落族人；接著由林業保育署新竹分署科長謝立忻從實務政策執行面，分享如何透過原住民自然資源共同管理推動森林永續經營，並藉由南庄橙的復育行動，逐步發掘其瀕危物種的多元應用價值，發展綠色產業以穩固其物種之保育；最後由國立東華大學永續發展中心 @ScapesLab 里山里海辦公室執行長孫夏天彙總說明我國在生態系服務惠益分享、原住



■ 各國講者與我國代表團於 IPSI 周邊會議後合影

民傳統智識文化復振及生物多樣性政策規劃，以實際行動踐行生物多樣性公約目標與內涵，展現透過多方合作，實現保育與社區發展雙贏。

IPSI 周邊會議

「以地景取徑的方式確保我們能如期實現生物多樣性計畫 (Operationalizing Landscape Approaches to Ensure We Are on Track with the Biodiversity Plan)」

本次周邊會議聚焦地景取徑如何納入國家生物多樣性計畫，探討發展整合性策略、社會參與機制及實用指導工具，並邀請全球相關領域專家

分享成功案例與挑戰。國立東華大學自然資源與環境學系教授李光中受邀擔任與談人，從花蓮豐南村水梯田案例出發，發展地景 - 海景整合取徑 (ILSA) 理論，及運用韌性評估 (SEPLS) 方法，推動生態連結與多元協作，並透過與臺灣里山倡議夥伴關係 (TPSI) 的交流，進一步銜接國土生態綠網空間規劃，積極回應全球生物多樣性目標。

PANORAMA 周邊會議

「擴大實際解決方案的創新知識管理：利用 PANORAMA 實踐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 (Innovative Knowledge Management for Scaling Practical Solutions: Leveraging PANORAMA Global Biodiversity Framework Implementation)」

PANORAMA 是全球知識管理與能力發展平臺，彙集超過 1,500 個解決方案，助力各國落實 KM-GBF 生物多樣性目標，我國目前已有 8 個案例發表於 PANORAMA，提供作為實踐生物多樣性目標的有效解決方案，並以此為基礎，林業保育署成功爭取到於此次周邊會議分享的機會，並由孫夏天博士擔任講者，展示我國「社區林業」、「里山倡議」及「國土生態綠網」三合一整合策略與推動成果，以生物多樣性空間規劃有系統的支持在地參與治理，多元發展自然資源保

育、森林保護、森林遊憩及綠色經濟產業，並連結 KM-GBF 保育目標。

UNDP 交流會議

「關於生物多樣性監測和融資機制的對話，以保護原住民與在地社區的領土 (Conversations on Biodiversity Monitoring and Financing Mechanisms for Conservation in Indigenous Peoples' and Local Communities' territories)」

聯合國開發計劃署 (UNDP) 生物多樣性融資倡議 (BIOFIN) 於大會期間舉辦 2 場交流會，探討原住民與在地社區在自然資源監測與財務投資中的角色，包含社區監測的意義、挑戰及影響，以及 IPLCs 保育行動的資金支持與融資工具應用。林業保育署簡任技正石芝菁與孫夏天博士受邀與會分享實務推動經驗，分享我國透過

生態資料整合、生物多樣性熱點指認與棲地連結的保育空間策略規劃，並以生態系服務給付、社區林業、企業 ESG 等方案，進一步支持原住民與在地社區的保育行動，使生態保護、傳統文化與企業發展共存成為可能。

ICRI 與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之會議

「聚焦海洋復原力：為珊瑚與生物多樣性制定以科學為基礎的方法 (Ocean Resilience in Focus: Developing Science-based Approaches for Coral & Biodiversity)」

台達電子文教基金會 (簡稱台達電子) 與國際珊瑚礁倡議 (International Coral Reef Initiative, ICRI) 合辦本次邊會，邀請中華民國自然生態保育協會擔任講者及與談人，並由中央研究



代表團團員國立東華大學永續發展中心 @ScapesLab 里山山海辦公室執行長孫夏天於 PANORAMA 邊會，分享臺灣以生物多樣性空間規劃有系統支持在地治理經驗。

院研究員鍾國芳代研究員鄭明修報告棘冠海星在我國海域肆虐現況。作為首家以 NGO 觀察員身份實質參與 CBD 會議的臺灣企業，台達電子藉此機會展示珊瑚復育成果，成為企業落實生物多樣性推動、SDGs 實踐與 CSR 的先驅。面對國際政治現實，此舉突顯臺灣企業可透過民間力量積極參與生物多樣性保育行動，並共同在國際場合發聲，提升國際能見度。

國際生物多樣性趨勢 與我國生物多樣性政策展望

我國政府機關與學術單位長期致力於推動各式保育行動，透過參與《生物多樣性公約》締約方會議，得以掌握最新全球保育趨勢與重要議題，進一步支持與導引生物多樣性政策方向，包含如下：

推動國家生物多樣性策略與行動計畫 積極回應全球目標

我國雖因特殊國際地位無法成為 CBD 締約方，但仍積極響應全球生物多樣性目標，多年來，我國透過跨部會合作推動國家生物多樣性工作，在許多生物多樣性目標均已建立良好基礎，針對國土生態保育空間規劃、社區與原住民參與、企業協力等項目上，已有多年深耕或已預先籌備，農業部已展開「國家生物多樣性策略與行動計畫（NBSAP）」的修訂工作，以使

我國生物多樣性保育行動與目標能與國際方向保持一致。

生物多樣性與氣候變遷公約發展趨近 跨部會協同與國際參與愈顯重要

生物多樣性與氣候變遷息息相關，我國在研訂「國家生物多樣性策略與行動計畫」時，應同時考量「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計畫」內容與目標協同推動，並鑒於生物多樣性涉及各跨部會業務工作，NBSAP 的實務工作仍須在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簡稱永續會）支持之下推動，以助於政府政策協同發展，規劃於永續會架構下研提後續推動的可行方案，以有效將氣候變遷與生物多樣性工作納入各部會政策制度內落實執行。

公私協力推動生物多樣性 保障原住民與在地社區權益

近年來，臺灣的生物多樣性與森林管理政策已轉向促進資源永續利用與惠益分享，強調原住民族與在地社區在保育中的核心角色。林業保育署積極推動經營策略轉型，自然資源管理已朝向兼顧生物多樣性保育與文化資產保存的多目標經營模式，除尊重提供在地社區與原住民的使用權利外，也致力以多元參與及傳統智識方式，確保自然生態的永續利用，並公平分享自然資源所提供的有形和無形多元惠益。這些政策的改變與調整，也更符合生物多樣性公約內涵與此次

CBD COP16 有關原住民族與在地社區參與的推進方向。

運用開放資料強固基礎

發展評估指標與政策應用

臺灣在生物多樣性資料的公開程度及應用潛力上具有優勢，並已長期投入生物多樣性監測指標之建立，未來可再依據 KM-GBF 生物多樣性目標及其相關指標監測、追蹤與報告之架構，與國際標準相互對齊，以定期評估與報告我國生物多樣性推動成果，進而檢討政府政策執行方向，以科學為基礎推動生物多樣性工作。

強化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

全球對海洋生物多樣性保育與永續利用已形成共識，CBD COP16 相關決議明確指出海洋與島嶼國家在政策推動上的方向，並強調跨部門協作的必要性。我國應全面盤點重要海洋與沿岸棲地，推動 OECM 的認證機制，並透過跨部會合作，確保相關政策的有效執行。此外，應加強藍碳生態系（如紅樹林、海草床、鹽沼等）研究與保護，推動海洋保育與氣候變遷調適的綜合策略，以提升海洋生態系統的韌性，確保生態與經濟發展並行。

強化企業、金融與多元族群參與

促成生物多樣性主流化與全面推動

由於近年國際上對企業與金融業陸續提出生物多樣性相關要求或規

範，本次大會吸引超過 3,000 家企業與會，較上屆企業參與數量成長翻倍，並有多場與財務、金融或商業投資等議題有關的會議或活動，密切討論生物多樣性對企業與金融的互動關係，我國亦有台達電子首度以觀察員身分與會。

另此次大會通過的「卡利基金」，將針對 DSI 建立付費規範，恐影響我國製藥、美妝、保健等生技醫藥產業發展，未來生物多樣性公約與國際財務金融規範的發展，值得密切注意，我國相關政策規範應即早預作準備，並針對企業與金融業參與生物多樣性工作提供必要之支持與協助。

實現與自然共生展望

我國由政府、學術單位、民間團體、原住民與在地社區協力推動生物多樣性工作，從整體保育策略規劃、生態資料整合公開到長期耕耘在地社區夥伴關係，累積之前瞻性成果，已能充分回應生物多樣性公約目標與內涵。藉由實地參與 CBD COP16，除可有效將國際保育趨勢與推動重點納入政府政策推動工作、將我國生物多樣性工作與國際目標對接外，我國相關保育成果也得以透過各式管道於周邊會議充分展現，是極佳與相關國際組織合作或露出的機會，有機會以生物多樣性推動國際合作與保育外交，共同實踐人與自然和諧共生的願景目標。🌱